

HB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航天工业部 航空工业标准

HB 6649—92

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 重要附件污染度验收水平

1993—02—22 发布

1993—03—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空航天工业部

批准

目 次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	(1)
1.1 主题内容	(1)
1.2 适用范围	(1)
2 引用标准	(1)
3 术语	(1)
3.1 重要附件	(1)
3.2 附件湿容积	(1)
3.3 附件污染度	(2)
3.4 附件污染度验收水平	(2)
4 技术内容	(2)
4.1 指标要求	(2)
4.2 验证	(2)
4.3 污染控制要求	(2)
附录 A(参考件):关于贯彻标准采样要求的参考意见	(9)

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
重要附件污染度验收水平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1.1 主题内容

本标准规定了军用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重要附件固体污染度验收水平,并相应规定了附件污染控制设计要求和工艺要求。

1.2 适用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标准发布后新研制的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重要附件;已定型的附件可参照本标准除 4.3.1 外的部分,制定有关的工艺文件和指标要求。本标准未涉及的其他附件,其污染度验收水平一般按 GJB 1482 有关要求;若此类附件另有特殊要求,应由专用技术条件予以规定。

2 引用标准

- GJB 638 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设计、安装要求
- GJB 456 飞机液压系统温度型别和压力级别
- GJB 420 飞机液压系统用油液固体污染度分级
- GJB 1482 飞机液压系统附件通用规范
- GJB 380.1~7 飞机液压系统污染测试
- HB 5931.8 飞行液压系统污染测试—用显微镜对比法测定工作液固体污染度
- HB 6639 飞机 I、II 型液压系统污染度验收水平和控制水平
- HB 5028 航空辅机产品干燥空气封存
- HB 5870 航空辅机产品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

3 术语

3.1 重要附件

重要附件指具有下述特点之一的附件:

- a. 在工作中对系统污染影响较大;
- b. 对系统污染敏感性强;
- c. 由污染导致的功能失效将危及飞机飞行安全。

3.2 附件湿容积

附件湿容积指附件接触油液的内壁所包容的容积。